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鞍鋼股份有限公司
ANGANG STEEL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347)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鞍鋼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在《中國證券報》、《證券時報》、《上海證券報》或巨潮資訊網(<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以下公告全文，僅供參考。

承董事會命
鞍鋼股份有限公司
王軍
執行董事兼董事長

中國遼寧省鞍山市
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王 軍
田 勇
李景東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朱克實
胡彩梅
劉朝建

非執行董事：

譚宇海

職工董事：

趙忠民

* 僅供識別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6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并于2026年3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董事长王军先生主持会议。公司现有董事8人，出席本次会议董事8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议案一、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2025年度董事会报告》。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报告》刊登于2026年3月31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议案二、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2025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刊登于2026年3月31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议案三、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该议案事前已经过公司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请详见 2026 年 3 月 31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议案四、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2025 年度财务报告》。

该议案事前已经过公司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审议通过。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刊登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议案五、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公司《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过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审计确认，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2025 年度本集团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40.68 亿元。

董事会建议，根据公司当年经营业绩情况及《公司章程》，2025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该议案事前已经过公司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审议通过。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

议案六、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关于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师的议案》。

董事会建议聘任立信担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师，任期自 2025 年度股东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6 年度股东会召开时止。2026 年度审计费用共计 500 万元（含税），其中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430 万元（含税），内部控制审计费 70 万元（含税）。

该议案事前已经过公司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审议通过。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请详见 2026 年 3 月 31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鞍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议案七、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该议案事前已经过公司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审议通过。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刊登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议案八、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2025 年度合规工作报告》。

公司编制了《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合规工作报告》，总结了 2025 年合规管理工作情况，确定了 2026 年合规管理工作重点。

该议案事前已经过公司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审议通过。

议案九、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2025 年度内控体系工作报告》。

按照公司内控体系建设的决策部署，公司编制了《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控体系工作报告》，对 2025 年度内控体系建设与监督工作进行了总结评价，并对 2026 年工作做了部署。

该议案事前已经过公司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审议通过。

议案十、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2026 年重大经营风险预测评估报告》。

为进一步提高企业重大经营风险防范能力，公司结合实际，编制了《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重大经营风险预测评估报告》，总结了 2025 年度重大经营风险防控工作，通过评估确定了公司 2026 年重大经营风险，

并制定了相应的管理解决方案。

该议案事前已经过公司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审议通过。

议案十一、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2025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暨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该议案事前已经过公司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社会责任报告暨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刊登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议案十二、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2026 年投资计划》。

该议案事前已经过公司战略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议案十三、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金议案》。

2025 年度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金方案详见《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第四节第四项第 3 条“公司报告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部分内容。

该议案事前已经过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董事薪金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

议案十四、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关于聘任蒋益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该议案事前已经过公司提名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因工作需要，根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提名，现聘任蒋益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证券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审查，蒋益先生具有丰富的钢铁企业管理经验，符合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任职资格。蒋益先生简历见附件。

议案十五、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董

事会对独立非执行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香港联合交易所证券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要求，公司董事会出具了《董事会对独立非执行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该议案事前已经过公司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董事会对独立非执行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刊登于2026年3月31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议案十六、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其中关联董事王军先生、田勇先生、赵忠民先生、李景东先生、谭宇海先生回避表决。

详见《鞍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报告》第五节第十四项第1条“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部分内容。

该议案事前已经过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议案十七、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其中关联董事王军先生、田勇先生、赵忠民先生、李景东先生、谭宇海先生回避表决。

该议案事前已经过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请详见2026年3月31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鞍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议案十八、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其中关联董事李景东先生、谭宇海先生回避表决。

该议案事前已经过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刊登于2026年3月

31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议案十九、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2026 年经营预算方案》。

公司 2026 年经营预算编制坚持以算账经营为理念，围绕扭亏为盈核心目标，系统构建“目标引领、增量突破、绩效联动、责任闭环”的预算管理体系。

议案二十、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关于鞍凌公司增建 1700ASP 酸洗板生产线工程销号的议案》。

经综合研判，公司批准对朝阳钢铁原鞍凌公司增建 1700ASP 酸洗板生产线工程项目实施销号处理。

议案二十一、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关于收购鞍山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鞍钢营口港务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其中关联董事王军先生、田勇先生、赵忠民先生、谭宇海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请详见 2026 年 3 月 31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收购鞍山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鞍钢营口港务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

该议案事前已经过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议案二十二、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估值提升计划评估报告》。

为提升公司市值管理水平，推动公司投资价值合理反映上市公司质量，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10 号——市值管理》要求，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发布了《鞍钢股份有限公司估值提升计划》（以下简称《估值提升计划》）。2025 年度，公司依据《估值提升计划》积极落实相关措施，并对《估值提升计划》实施效果进行评估，制定了估值提升计划评估报告。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估值提升计划评估报告》刊登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议案二十三、以 8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 通过《2026 年度估值提升计划》。

为提升公司市值管理水平, 推动公司投资价值合理反映上市公司质量,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10 号——市值管理》要求, 公司结合自身情况, 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发布 2025 年度估值提升计划。根据 2025 年度估值提升计划执行情况及未来发展规划, 公司制定了 2026 年度估值提升计划。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估值提升计划》刊登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议案二十四、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 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6 年 5 月 29 日下午两点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5 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请详见 2026 年 3 月 31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鞍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本次董事会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30 日

附件

蒋益先生简历：

蒋益先生，出生于 1983 年 8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党委常委、鞍山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蒋益先生于 2006 年毕业于鞍山科技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蒋益先生曾任鞍钢股份鲅鱼圈钢铁分公司炼铁部副部长、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部长，鞍钢股份炼铁总厂副厂长（主持工作）、党委副书记、厂长等职务。

蒋益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票，除上述情况外，蒋益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蒋益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会议届次：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

2.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30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批准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9 日召开 2025 年度股东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5 月 29 日 14:00 时整。

网络投票时间：2026 年 5 月 29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 年 5 月 29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 年 5 月 29 日 9:15-15:00。

5. 会议召开方式：采用会议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同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 A 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A 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

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26日

7. 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营业时间结束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公司 A 股股份的股东，以及于股权登记日下午香港联合交易所营业时间结束时在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公司H股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

(2)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中国辽宁省鞍山市铁西区鞍钢厂区）。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 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5 年度董事会报告	√
2.00	2025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3.00	2025 年度财务报告	√
4.00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5.00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酬金的议案	√
6.00	关于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师的议案	√

提案2.00、3.00、5.00、6.00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上述提案的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单独计票结果。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见2026年3月31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或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鞍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鞍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报告》《鞍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报告》及其摘要、《鞍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等。

三、会议登记事项

1. 登记方式：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可以到登记地点进行现场登记，也可以通过信函、传真、电邮的方式办理登记。

法人股股东需持公司证明、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公众股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受委托出席会议人员需要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委托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委托人个人股东身份证复印件、受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2. 登记地点：中国辽宁省鞍山市铁西区鞍钢厂区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3. 登记时间：2026年5月27-28日（9:00-12:00，13:00-16:00）

4. 会期半天，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5. 会务联系人：高红宇

电话号码：(0412)-8417273

传真号码：(0412)-6727772

电子邮箱：ansteel@ansteel.com.cn

联系地址：中国辽宁省鞍山市铁西区鞍钢厂区

邮编：114021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的具体操作内容见附件2。

五、备查文件

1.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30日

附件 1: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 作为鞍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 出席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并对会议议案行
使如下表决权：

提案编 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5 年度董事会报告	√			
2.00	2025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3.00	2025 年度财务报告	√			
4.00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5.00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酬金的议案	√			
6.00	关于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 公司 2026 年度审计师的议案	√			

**特别提示：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应当注明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
己的意见投票。**

委托人（签名或法人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股份性质：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签发日期： 委托书有效期：

附件 2: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898”，投票简称为“鞍钢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本次会议无累积投票提案。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 年 5 月 29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29 日 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

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本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十届第六次董事会。公司现有董事 8 人，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人数为 8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批准公司《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王军先生、田勇先生、赵忠民先生、李景东先生、谭宇海先生对上述事项回避了表决。

本次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项目及金额上限乃根据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商品互供框架协议（2025-2027 年度）》《服务互供框架协议（2025-2027 年度）》《金融服务协议（2025-2027 年度）》和《产业金融服务框架协议（2025-2027 年度）》（以下合称为日常关联交易协议）所载的内容与交易金额预计上限而作出，因此不需要再次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本次预计公司（包含下属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上限为人民币 106,854 百万元，占公司最近一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243.51%。

本次关联交易公告中交易标的及交易对手方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 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上限金额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 2026 年 2 月末已发生金额
采购商品	鞍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化原则	30,374	2,352
	鞍钢绿金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化原则	5,681	329
	德邻陆港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化原则	4,310	157
	鞍钢集团众元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化原则	1,740	98
	鞍山钢铁冶金炉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化原则	1,701	122
	山西物产国际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化原则	1,677	129
	鞍山钢铁集团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化原则	1,537	127
	本钢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化原则	1,383	74
	鞍钢铸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化原则	990	64
	鞍钢冷轧钢板(莆田)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化原则	775	29
	凌源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化原则	623	2
	鞍钢集团工程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化原则	566	37
	攀钢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化原则	500	32
	鞍钢集团其他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化原则	805	49
	小计	采购商品	市场化原则	52,662	3,601
接受服务	德邻陆港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市场化原则	4,401	422
	鞍钢集团工程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市场化原则	1,827	122
	鞍钢集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市场化原则	1,814	103
	鞍山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市场化原则	1,136	111
	鞍钢集团众元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市场化原则	567	94
	鞍钢冷轧钢板(莆田)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市场化原则	412	36
	鞍钢数智科技(辽宁)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市场化原则	365	18
	鞍钢营口港务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市场化原则	339	36

	鞍钢集团其他子公司	接受服务	市场化原则	1,488	132
	小计	接受服务	市场化原则	12,349	1,074
销售商品	德邻陆港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化原则	16,537	899
	鞍钢冷轧钢板(莆田)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化原则	4,373	253
	本钢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化原则	1,776	6
	鞍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化原则	1,569	384
	鞍钢集团众元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化原则	1,421	43
	凌源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化原则	760	167
	鞍山发蓝股份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化原则	675	42
	鞍钢集团工程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化原则	672	32
	鞍钢集团其他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化原则	973	48
	小计	销售产品	市场化原则	28,756	1,874
提供服务	鞍钢集团	提供服务	市场化原则	567	78
	小计	提供服务	市场化原则	567	78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金融服务	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结算资金存款利息	市场原则	100	-
		存款每日最高余额	-	5,000	4,922
		信贷业务	市场原则	5,000	315
		信贷业务利息	市场原则	250	1
		委托贷款利息	市场原则	100	-
	鞍钢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商业保理	市场原则	1,000	-
		商业保理利息	市场原则	50	-
		为公司供应商提供应收账款保理每日最高余额	市场原则	3,000	105
	融资租赁每日最高余额	市场原则	3,000	26	

		咨询及系统服务业务	市场原则	20	-
--	--	-----------	------	----	---

说明：关联交易定价原则见本公告第“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部分内容。

注：鞍钢集团指鞍钢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简称本集团)]及其联系人。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采购商品	鞍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5,554	28,445	12.06	-45.32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2025年3月31日《鞍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鞍钢绿金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909	3,241	2.26	-10.24	
	德邻陆港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207	4,910	1.71	-55.05	
	鞍钢集团众元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891	1,261	0.69	-29.34	
	鞍山钢铁冶金炉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871	1,531	0.68	-43.11	
	山西物产国际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859	2,669	0.67	-67.82	
	鞍山钢铁集团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787	1,185	0.61	-33.59	
	本钢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708	647	0.55	9.43	
	鞍钢铸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07	1,371	0.39	-63.02	
	鞍钢冷轧钢板(莆田)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97	-	0.31	-	
	凌源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319	-	0.25	-	
	鞍钢集团工程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90	432	0.22	-32.87	
	攀钢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56	862	0.20	-70.30	
	鞍钢集团其他子公司	采购商品	412	4,044	0.32	-89.81	
	小计	采购商品	26,967	50,598	20.92	-46.70	
接受服务	德邻陆港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2,716	2,439	17.16	11.36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鞍钢集团工程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1,127	2,680	7.12	-57.95	
	鞍钢集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1,119	3,406	7.07	-67.15	
	鞍山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701	994	4.43	-29.48	
	鞍钢集团众元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350	523	2.21	-33.08	
	鞍钢冷轧钢板(莆田)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254	352	1.60	-27.84	
	鞍钢数智科技(辽宁)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225	451	1.42	-50.11	
	鞍钢营口港务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209	317	1.32	-34.07	
	鞍钢集团其他子公司	接受服务	918	1,184	5.80	-22.47	
	小计	接受服务	7,619	12,346	48.13	-38.29	
销售商品	德邻陆港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828	12,399	4.43	-53.00	
	鞍钢冷轧钢板(莆田)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541	2,852	1.17	-45.97	
	本钢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26	1,690	0.48	-62.96	
	鞍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53	2,996	0.42	-81.54	
	鞍钢集团众元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01	1,325	0.38	-62.19	
	凌源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268	-	0.20	-	
	鞍山发蓝股份公司	销售商品	238	540	0.18	-55.93	
	鞍钢集团工程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37	-	0.18	-	
	鞍钢集团其他子公司	销售商品	343	1,458	0.26	-76.47	
	小计	销售商品	10,135	23,260	7.70	-56.43	
提供服务	鞍钢集团	提供服务	429	544	15.58	-21.14	
	小计	提供服务	429	544	15.58	-21.14	
接受金融服务	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结算资金存款利息	30	100	65.22	-70	
		存款每日最高	4,781	5,000	-	-4.38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余额					
		信贷业务	615	5,000	4.17	-87.7	
		信贷业务利息	4	250	1.38	-98.4	
		委托贷款利息	-	100	-	-	
	鞍钢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商业保理	-	1,000	-	-	
		商业保理利息	-	50	-	-	
		为公司供应商提供应收账款保理每日最高余额	189	3,000	-	-93.7	
		融资租赁每日最高余额	26	3,000	-	-99.13	
		咨询及系统服务业务	-	20	-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p>本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数据是根据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协议所载内容与交易金额预计上限而作出。2025 年度，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并未超过日常关联交易协议上载明的适用于该等类别的相关上限。部分关联交易项目实际发生额较预计数额差异较大，是由于实际运营过程中商品的价格和交易量的变动影响，而原预计数据是预计的交易金额上限，因此存在差异属于合理情况，不影响亦不损害非关联股东和公司的利益。</p>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p>本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数据是根据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协议所载内容与交易金额预计上限而作出。2025 年度，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并未超过日常关联交易协议上载明的适用于该等类别的相关上限。部分关联交易项目实际发生额较预计数额差异较大，是由于实际运营过程中商品的价格和交易量的变动影响，而原预计数据是预计的交易金额上限，因此存在差异属于合理情况，不影响亦不损害非关联股东和公司的利益。</p>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及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序号	公司名称	相关信息
----	------	------

1	鞍钢集团有限公司	<p>法定代表人：谭成旭 注册地址：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东山街 77 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 608.4629 亿元 主营业务：钢、铁、钒、钛、不锈钢、特钢生产及制造，有色金属生产及制造，钢压延加工，铁、钒、钛及其他有色金属、非金属矿采选与综合利用等。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总资产为人民币 490316.29 百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163060.03 百万元；2025 年 1-12 月，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249380.51 百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10822.70 百万元。 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一）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p>
2	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p>法定代表人：谢峰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00 亿元 住所：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胜利路 31 号 主要业务：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提供担保、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等；中国银行业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总资产为人民币 35294.22 百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8682.92 百万元；2025 年 1-12 月，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832.87 百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419.13 百万元。 与本公司关系：与本公司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p>
3	鞍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p>法定代表人：丛峰武 注册资本：人民币 241.71 亿元 主营业务：黑色金属矿采、选、烧、球团；石灰石、水泥、硝石灰等。 住所：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二一九路 39 号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总资产为人民币 66,914 百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51,715 百万元；2025 年度，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19,843 百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3,153 百万元。 与本公司关系：与本公司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p>
4	鞍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p>法定代表人：王铁楠 注册资本：人民币 8.6000 亿元 主营业务：经营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承包境外工业民用建筑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及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等。 住所：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南中华路 322 号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总资产为人民币 11789.99 百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4950.20 百万元；2025 年 1-12 月，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36029.49 百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489.87 百万元。</p>

		与本公司关系：与本公司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5	鞍钢集团众元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p>法定代表人：平守国</p> <p>注册资本：人民币 1.5000 亿元</p> <p>主营业务：黑色金属铸造；结构性金属制品制造；提供劳动力外包服务；食品加工制作。</p> <p>住所：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和平路 46 号</p> <p>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总资产为人民币 5617.09 百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3987.96 百万元；2025 年 1-12 月，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3242.62 百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184.39 百万元。</p> <p>与本公司关系：与本公司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p>
6	鞍钢集团工程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p>法定代表人：于洋</p> <p>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 亿元</p> <p>主营业务：工程总承包；工程管理服务；工程勘察设计；规划管理；其他土木工程建筑；工矿工程建筑；机械、冶金、矿山、化工成套设备及备件的设计、制造、安装和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等。</p> <p>住所：辽宁省鞍山市铁西区鞍钢厂区内</p> <p>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总资产为人民币 8417.76 百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800.16 百万元；2025 年 1-12 月，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5629.20 百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108.59 百万元。</p> <p>与本公司关系：与本公司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p>
7	本钢集团有限公司	<p>法定代表人：于峰</p> <p>注册资本：人民币 189.5549 亿元</p> <p>主营业务：钢、铁冶炼，钢压延加工；金属材料销售；矿产资源（非煤矿山）开采，矿产资源勘查；国营贸易管理货物的进出口；房地产开发经营；供应链管理服务；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p> <p>住所：辽宁省本溪市平山区人民路 16 栋一层</p> <p>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总资产为人民币 124854.62 百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27072.59 百万元；2025 年 1-12 月，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53801.97 百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6321.95 百万元。</p> <p>与本公司关系：与本公司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p>
8	攀钢集团有限公司	<p>法定代表人：张红军</p> <p>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00 亿元</p> <p>主营业务：企业总部管理；企业管理；企业形象策划；钢、铁冶炼；常用有色金属冶炼；炼焦；钢压延加工；有色金属压延加工；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等。</p>

		<p>住所：四川省攀枝花市东区向阳村</p> <p>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总资产为人民币 100978.29 百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42362.35 百万元；2025 年 1-12 月，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57642.33 百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506.70 百万元。</p> <p>与本公司关系：与本公司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p>
9	凌源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p>法定代表人：张鹏</p> <p>注册资本：人民币 16.0000 亿元</p> <p>主营业务：钢、铁冶炼，钢压延加工；金属材料销售；矿产资源（非煤矿山）开采，矿产资源勘查。</p> <p>住所：辽宁省凌源市钢铁路 3 号</p> <p>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总资产为人民币 24138.86 百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7124.37 百万元；2025 年 1-12 月，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15585.43 百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1507.75 百万元。</p> <p>与本公司关系：与本公司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p>
10	鞍钢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p>法定代表人：贾文军</p> <p>注册资本：人民币 51.6612 亿元</p> <p>主营业务：实业投资、股权投资、证券投资、投融资咨询、企业资产委托管理、项目融资。</p> <p>住所：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胜利路 31 号</p> <p>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总资产为人民币 12511.48 百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7759.63 百万元；2025 年 1-12 月，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444.31 百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240.45 百万元。</p> <p>与本公司关系：与本公司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p>
11	鞍钢数智科技（辽宁）有限公司	<p>法定代表人：蔡恒君</p> <p>注册资本：人民币 94673.52 万元</p> <p>主营业务：信息系统建设及软件开发等业务。</p> <p>住所：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建国大道 587 号</p> <p>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总资产为人民币 2337.58 百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1071.97 百万元；2025 年度，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1638.13 百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113.39 百万元。</p> <p>与本公司关系：与本公司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p>
12	鞍山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p>法定代表人：王军</p> <p>注册资本：人民币 260 亿元</p> <p>主营业务：金属、非金属矿，铁原、精矿购销、加工，公路运输），铁路运输，火力发电，工业、民用气体，耐火土石，黑色金属，钢压延制品等。</p>

		<p>住所：辽宁省鞍山市铁西区</p> <p>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总资产为人民币 208,973 百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100,641 百万元；2025 年度，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104,735 百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1,059 百万元。</p> <p>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一）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p>
13	鞍山钢铁集团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p>法定代表人：臧绍双</p> <p>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0 万元</p> <p>主营业务：耐火材料及制品、耐火专业设备通用零部件制造等。</p> <p>住所：鞍山市铁西区鞍钢厂区内</p> <p>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总资产为人民币 1,159 百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954 百万元；2025 年度，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850 百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10 百万元。</p> <p>与本公司关系：与本公司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p>
14	鞍山钢铁冶金炉材科技有限公司	<p>法定代表人：赵雷</p> <p>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 万元</p> <p>主营业务：耐火材料制品制造等。</p> <p>住所：鞍山市铁西区环钢路 1 号(鞍钢厂区内)</p> <p>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总资产为人民币 613 百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258 百万元；2025 年度，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948 百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42 百万元。</p> <p>与本公司关系：与本公司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p>
15	德邻陆港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p>法定代表人：王锋</p> <p>注册资本：人民币 79,800 万元</p> <p>主营业务：供应链管理服务、道路货物运输、仓储服务等。</p> <p>住所：鞍山市鞍刘路 3 号</p> <p>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总资产为人民币 5,021 百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1,402 百万元；2025 年度，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14,143 百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79 百万元。</p> <p>与本公司关系：与本公司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p>
16	鞍钢冷轧钢板(莆田)有限公司	<p>法定代表人：许栋</p> <p>注册资本：人民币 150,000 万元</p> <p>主营业务：钢压延加工、销售；金属制品加工、销售等。</p> <p>住所：福建省莆田市秀屿区东庄镇望山东路 555 号</p> <p>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总资产为人民币 2,502 百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1,817 百万元；2025 年度，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2,734 百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3 百万元。</p> <p>与本公司关系：与本公司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该关联人符合《深圳</p>

		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17	山西物产国际能源有限公司	<p>法定代表人：张镇</p> <p>注册资本：人民币 9,473.20 万元</p> <p>主营业务：煤炭、焦炭、废钢销售。</p> <p>住所：太原市小店区长风街 11 号 27 幢 617-628</p> <p>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总资产为人民币 748 百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136 百万元；2025 年度，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3,784 百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6 百万元。</p> <p>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控股股东的联系人，该关联人符合《香港联合交易所证券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p>
18	鞍钢集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p>法定代表人：马洪峰</p> <p>注册资本：人民币 64,897.71 万元</p> <p>主营业务：工程总承包，工程设计，工程勘察，测绘，城市规划，工程咨询，工程造价咨询，项目管理服务，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工程监理等。</p> <p>住所：辽宁省鞍山市立山区光谱路 17 号</p> <p>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总资产为人民币 5,038 百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1,147 百万元；2025 年度，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3,797 百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93 百万元。</p> <p>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控股股东的联系人，该关联人符合《香港联合交易所证券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p>
19	鞍钢营口港务有限公司	<p>法定代表人：贺亮</p> <p>注册资本：人民币 80,154.58 万元</p> <p>主营业务：港口工程建筑；装卸搬运；轮胎、钢丝绳、钢带、润滑油销售；仓储；劳务服务；国内船货代理。</p> <p>住所：营口市鲅鱼圈区北部工业区</p> <p>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总资产为人民币 1,033 百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976 百万元；2025 年度，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254 百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75 百万元。</p> <p>与本公司关系：与本公司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p>
20	鞍山发蓝股份公司	<p>法定代表人：曹丕智</p> <p>注册资本：人民币 14,000 万元</p> <p>主营业务：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金属丝绳及其制品销售，包装服务，金属制品销售，金属制品研发，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制造，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设备销售，冶金专用设备制造，冶金专用设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等。</p> <p>住所：鞍山千山区通海大道 566 号</p> <p>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总资产为人民币 288 百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172 百万元；2025 年度，营业收入为人民币</p>

		<p>344 百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11 百万元。</p> <p>与本公司关系：与本公司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p>
21	鞍钢铸钢有限公司	<p>法定代表人：马勇</p> <p>注册资本：人民币 45,449 万元</p> <p>主营业务：铸钢件（铸钢轧辊）、钢锭、钢坯、钢材、钢制品、普通钢、特种钢深加工；机械加工、木器加工；金属粉末技术咨询服务、转让；热轧方钢、热轧合金方钢；生铁、钢水、电、蒸汽、水销售；冶金产品设计；厂房租赁；起重设备租赁；劳动力外包。</p> <p>住所：鞍山市立山区红旗路 26 号</p> <p>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总资产为人民币 507 百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384 百万元；2025 年度，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764 百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13 百万元。</p> <p>与本公司关系：与本公司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p>
22	鞍钢绿金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p>法定代表人：吴春杰</p> <p>注册资本：人民币 30,249 万元</p> <p>主营业务：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以市场监督管理机关核定的经营范围为准。</p> <p>住所：辽宁省鞍山市立山区铁塔街 10 乙号</p> <p>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总资产为人民币 696 百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334 百万元；2025 年度，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3,952 百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15 百万元。</p> <p>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控股股东的联系人，该关联人符合《香港联合交易所证券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p>

经查询，上述关联人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人与本集团长期合作，一直为本集团提供原材料、钢材产品、辅助材料等商品，并向本集团提供能源动力服务、支持性服务，以及金融服务等服务。同时本集团也向上述关联人提供部分商品和服务等。相关协议中约定的定价原则是依据市场化原则制定，交易金额上限也是考虑了双方产能而确定。因此，上述关联人有能力按协议约定向本公司提供相关的商品和服务，并会按照协议约定采购本公司的相关商品和服务等。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本次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项目及金额上限乃根据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所载的内容与交易金额预计上限而作出。相关交易的定价原则见下表：

关联交易类型	定价原则	项目
向关联方 采购商品	市场定价	铁精矿、球团矿、废钢、钢坯、钢锭、生铁、合金和有色金属、焦炭、煤炭、焦化副产品、石灰石、白灰、耐火材料、备件备品、可再生资源等
	铁精矿价格加 (T-1) 月工序成本	烧结矿
	按鞍钢股份集团销售给第三方的价格扣除不低于人民币 15 元/吨的代销费后的价格或市场价格确定	钢材等
向关联方 销售产品	市场定价	钢材、废钢、生铁、钢坯、钢铁生产副产品、焦炭、煤炭、焦化副产品、矿石、电商商品、废钢料、废旧物资、报废资产或闲置资产等
接受关联方 提供的服务	政府定价	电、水等
	市场定价	铁路、道路、管道及水上运输及服务；港口代理服务；代理服务；设备检修及服务；设计及工程服务；电讯业务及服务；信息系统；教育及培训、翻译服务；报纸及其它出版物；生产协力及维护；生活协力及维护；公务车服务；节能、环保、安全、检测、技术开发与服务；医疗卫生服务；业务招待、会议费用；绿化服务；保卫服务；土地房屋租赁；废水处理；能源供应服务（蒸汽等）；委托管理；其他专业化服务等
	市场定价或成本加合理利润	带料加工
向关联方 提供服务	市场定价	计量、检测、产品测试、运输服务、代理服务、供暖服务、租赁服务等
	市场定价或成本加合理利润	能源供应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净环水、污环水、软水、煤气、蒸汽、氮气、氧气、氩气、压缩空气、氢气、余热水、液氧、液氮、液氩、气体产品等）、委托加工、资产委托管理等
	政府定价	电、水等
关联方向本公 司提供金融服 务	结算资金存款利息	结算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进行，利率根据中国人民银行统一颁布的同期同类存款利率厘定（随国家政策变化调整），不低于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同期同类存款的存款利率，也不低于关联方向鞍钢其它成员单位提供存款业务的利率水平。
	最高存款每日余额（包括应计利息）	
	贷款、贴现及委托贷款利息	利率不高于本集团在国内其他金融机构取得的同期同类档次贷款利率，如有可能，将给予适当贷款利率优惠。
	商业保理	资金综合成本不高于本集团在国内其他保理公司取得的同期同类保理业务的价格。
	商业保理利息	
	融资租赁服务最高余额及资金成本	资金综合成本不高于本集团在国内其他租赁公司取得的同期同类租赁业务的价格。
咨询及系统服务业务	收取的相关费用不高于甲方在国内其他同期同类	

	型公司取得的服务价格。
--	-------------

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具体内容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 2024 年 10 月 25 日《鞍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关联交易公告》《鞍钢股份有限公司与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2025-2027 年度）〉的关联交易公告》《鞍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鞍钢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签署〈产业金融服务框架协议（2025-2027 年度）〉的关联交易公告》。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钢铁生产具有较强的连续性，公司大部分原料、服务采购于鞍钢集团及其下属公司，同时也要销售产品等给鞍钢集团及其下属公司。上述关联交易的存续，有利于保证公司的生产经营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有积极的影响。

五、备查文件

1.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3.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30 日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公司 2025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068 百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4,389 百万元。依据《公司章程》，综合考虑公司发展及资金需求情况，为更好地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2025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百万元）	0	0	0
回购注销总额（百万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百万元）	-4,068	-7,122	-3,255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百万元）	-4,389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百万元）	2,123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百万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百万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百万元）	-4,81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百万元）	0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根据《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2025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及母公司报表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均为负，且截至 2025 年末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综合考虑公司发展及资金需求情况，2025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四、备查文件

1.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
2.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30 日